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9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43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8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赎回起始日	2025年09月18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09月1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09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发起A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396	02439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若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赎回，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

准），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实际情况需要，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时单笔最低赎回基金份额为 1 份；账户最低余额为 1 份基金份额，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 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由登记机构发起强制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的最低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发起A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80天	0.50%
N≥180天	0

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发起C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N≥30天	0

4、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 （1）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相关约定；
-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

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人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而定。

4.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1)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暂不开通相互转换业务。

(2)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 投资者可以将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换转出的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4) 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转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之日算起。

(5)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有关最低转换转出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6)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7) 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8) 当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份额转出与基金份额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份额转出参照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理。

(9) 对于存在一定持有期限要求的基金,投资者转换转入该基金的份额需按照具体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至少持有满一定期限,在锁定持有期内不能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

换转出申请。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街道新盛大厦B座15层

联系人：于婧

直销柜台电话：010-83770200

传真：010-83770111

公司网站：www.dxamc.cn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	是否开通申赎
1	北京肯特瑞	√
2	东兴证券	√
3	度小满	√
4	恒泰证券	√
5	华夏财富	√
6	基煜基金	√
7	嘉实财富	√
8	利得基金	√
9	陆金所	√
10	蚂蚁基金	√
11	麦高证券	√
12	诺亚正行	√
13	上海好买基金	√
14	上海天天基金	√
15	上海万得	√
16	上海长量基金	√

17	苏宁基金	√
18	腾安基金	√
19	通华财富	√
20	同花顺	√
21	微众银行	√
22	新浪仓石	√
23	玄元保险	√
24	雪球基金	√
25	盈米财富	√
26	中欧财富	√

本公司可针对本基金代销机构进行增减，投资者可留意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服电话进行查询。各代销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办理**赎回及转换业务**业务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0-1800）了解本基金赎回等业务事宜，或与本基金各代销机构联系。

（3）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3日